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

青自然资告字[2026]2号

经青岛市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1宗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序号 | 地块编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总面积(m ²) | 规划建筑总面积(m ²) | 出让土地部分 | | | | | | | | 划拨土地部分 | | | | |
|----|---|-------------------------------------|------------------------|--------------------------|--------|-----------------------|---------|--------|---------|--------|-------------------------|------------|--------------------------------|------------|-----------------------|------|-------------------------|
| | | | | | 土地用途 | 土地面积(m ²) | 出让年限(年) | 规划指标要求 | | | 规划建筑面积(m ²)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拍卖起始价(楼面地价)(元/m ²) | 起始总价(万元) | 土地面积(m ²) | 土地用途 | 规划建筑面积(m ²) |
| | | | | | | | |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 | | | | | |
| 1 | 350-355-370213-009-020-GB00052W00000000 | 李沧区青银高速东、石牛山路西、枣山路北、九水路南LC0301-03地块 | 44320.7 | 110801.75 | 城镇住宅用地 | 44320.7 | 70 | ≤2.5 | ≤20 | ≥35 | 110801.75 | 19966.4754 | 9010 | 99832.3768 | / | / | / |

拍卖出让地块空间范围以自然资源和规划主管部门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住宅用地容积率必须大于1.0。

楼面地价是指单位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价格。土地出让价款总额为成交楼面地价与上表中出让土地部分规划建筑面积的乘积。

备注:地块周边公服配套的规划和建设情况

1.教育设施:周边2处小学(现状铜川路小学、LC0301-06小学),2处幼儿园(惠水路幼儿园、LC0301-07幼儿园),规划1处初中。

2.医疗、养老设施:周边1处现状李沧区社会福利院、1处现状街道级卫生服务中心,规划1处养老院、1处医疗设施。

3.文体设施:周边规划1处街道级体育活动中心。

4.商业设施:周边规划1处社区农贸市场。

5.城市公园绿地:周边现状青龙山公园、李村河公园等。

二、竞买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取得房地产开发资质、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的企业,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或《出让须知》规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申请参加。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具体资格要求详见《出让须知》。本次拍卖出让地块,竞买人可以单独申请竞买,也可以联合申请竞买。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竞买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房地产开发资质。本次拍卖不接受个人(含多人、个人与企业联合体)竞买申请。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交易系统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ggzy.qingdao.gov.cn/PortalQDManage>)点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进入,或通过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http://203.107.33.12:8899/qd_wsjy/wsjy/siteIndex.html)直接进入,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有关要求,详见《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文件》(以下简称:《拍卖出让文件》)和《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等资料。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

竞买人可于2026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19日,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查询、下载本次《拍卖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并按照《拍卖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竞买人可于2026年3月17日9时30分至2026年3月19日16时(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交纳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到账时间)为2026年3月19日16时。

竞买人通过网上交易系统的审核并按及时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后,在网上交易系统获得竞价权限。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开始时间:2026年3月20日9时30分。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竞买人须持有数字证书(CA),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申请参加网上拍卖出让活动。竞买人须携带有效证件等相关资料到青岛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窗口,申请办理数字证书(CA)。数字证书(CA)的办理程序和申请资料要求详见网上交易系统《数字证书(CA)的办理指南》。

(二)拍卖出让活动不接受除通过网上交易系统提出竞买申请以外(如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三)竞买人可根据需要,自行现场踏勘出让地块。

(四)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在《青岛日报》、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官网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

(五)根据财综[2021]19号文件要求,网上交易成交后,竞得人须出具《授权证明》(详见《拍卖出让文件》),同意协助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办理竞买保证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

申报缴库手续。

(六)土地竞得人应在项目具备交房条件后,组织并实施交房的同时为购房人办理不动产权证。

(七)同一宗地中包含两种及两种以上规划用途的地块(居住用地视为单一用途),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时明确各用途出让总价款,各用途出让总价=各用途评估总价*(总成交价/总评估价)。

(八)出让宗地砂石资源归国家所有,建设项目需动用砂石资源的,应按照有关规定编制砂石资源利用方案,按程序报批。涉及砂石资源交易的,纳入县级及以上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处置。

八、注意事项

(一)参与竞买的企业股东不得违规对其提供借款、转贷、担保和其他相关融资便利等,购地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使用金融机构各类融资资金,购地资金不得使用房地产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借贷或预付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其他自然人、法人、非法人组织的借款,购地资金不得使用参与竞买企业控制的非房地产企业融资等。竞买人提交竞买申请时,应按照网上交易系统提示,同步上传房地产开发资质证书或证明文件,提交《资金承诺书》(详见《拍卖出让文件》)说明竞买保证金及竞得土地后需支付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竞得人(暂定)在签订《成交确认书》时须提交由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土地出让后将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全部购地资金审查。

联合申请竞买的,联合体各方须按约定的出资比例,分别缴纳竞买保证金和土地出让价款。

(二)竞买人请按提示使用网上交易系统,并慎重上传《竞买申请书》等竞买申请需提交的资料。若竞买人提交的资质证明原件、《资金承诺书》等纸质文件不符合要求的,或同一企业及其控股的各个公司参加同一宗地的竞买,取消竞得人(暂定)资格,没收5%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

经审查,竞买人提交的全部购地资金来源的审计报告与审查结论不一致的,已签订《成交确认书》的撤销《成交确认书》,没收20%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已签订出让合同的解除土地出让合同,定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土地已交付的,竞得人应无条件将土地交还出让入,竞得人3年内不得在我市参与土地竞买。

若竞得人(暂定)未按《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要求提交纸质申请文件资料,或竞得人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没收其全部竞买保证金,竞价结果无效。

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相关工作的通知》,竞得人(暂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竞价结果无效,不予签订《成交确认书》,没收全部竞买保证金作为违约金不予退还。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涉及违法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

- 采取恶意串通等非法手段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通过黑客攻击、病毒入侵等手段影响或操纵交易系统竞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 实施影响网上交易活动公开、公平、公正的其他违法行为。

若竞得人同时存在以上多种行为的,从重处罚。

(三)网上交易系统实施5分钟延迟功能。竞价时,当监控系统网络出现异常,网上交易系统将自动中止交易,5分钟后进入新一轮报价周期。系统中止期间,请竞买人等候5分钟后,继续报价。

九、联系电话

青岛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咨询):0532-66209810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宗地咨询):0532-58663978

数字证书(CA)咨询:400-607-8966、0532-85938170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镇江路16号-1(青岛CA)

青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2月28日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储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青黄自然资告字[2026]3003号

经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政府批准,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一幅储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时间和地点

拍卖时间:2026年3月20日上午10:00

拍卖方式:竞买人通过青岛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入国有建设用地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竞买。

二、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序号 | 土地位置 | 土地面积(平方米) | 土地用途 | 出让年限(年) | 规划指标要求 | | | | 准入产业类别 | 投资强度要求(万元/亩) | 单位增加值能耗(吨标煤/万元) | 亩均税收(万元/亩) | 单位排放增加值(万元/吨) | R&D经费支出占比(%) | 出让起始总价(万元)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装配式建筑比例% |
|-------------|--------------|-----------|------|---------|--|---------|--------|------------------|--|--|-----------------|---|---|--------------|------------|--|----------|
| | | | | | 容积率 | 建筑系数(%) | 绿地率(%) | 非生产性用地(%) | | | | | | | | | |
| HD2026-3003 | 黄岛区茂山路西、燕山路南 | 67643 | 工业用地 | 20 | ≥1.5,结合具体工业类型及工艺需求合理确定,最终指标以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 ≥40 | ≤15 | ≤7,最终以批准的规划方案为准。 | 深远海油气钻井平台、生产平台等海洋工程装备,海底矿产资源开发装备、预舾装和模块化装备等船舶、海洋配套设备的研发、制造项目 | 根据《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青西新管发[2020]1号),该地块应符合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单位增加值能耗指导性控制指标要求。 | ≥40 | 建议依据《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关于印发青岛西海岸新区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青西新管发[2020]1号)的附件2《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指导性控制指标》的“行业代码及名称”明确所属行业,并依据该文件的控制指标进行控制。 | 执行《青岛西海岸新区工业项目“标准地”指导性控制指标》中“R&D经费支出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指标。 | 2553 | 2553 | 该地块上民用建筑须采用装配式建筑技术,其面积比例不低于该地块民用建筑面积的50% | |

注:本次拍卖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即成交总额为成交土地单价与公告土地面积的乘积,出让金中不含契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土地登记费、耕地开垦费、土地复垦费、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等费用,宗地土地使用权届满前一年向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提出续期申请,经各部门评估符合相关要求并经区政府批准后予以续期,不符合相关要求的不予以续期。同意续期的,土地续期出让金以受理时间为评估时点,依据评估规范委托评估确定土地出让金。若遇法律、法规、规章或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调整的,从其规定。

三、竞买人范围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拍卖出让文件》中《竞买须知》约定禁止参加者外,均可参加竞买,其他要求详见竞买须知;

(二)土地出让成交后,竞得人须按《拍卖须知》中的相关规定与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三)竞买人须独立竞买。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

原则确定竞得人。

五、拍卖出让文件的下载

申请人可自行登录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下载相关文件。

六、竞买申请的办理

申请人须全面阅读《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于2026年3月18日上午8:00至2026年3月19日下午4:00,登录青岛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办理竞买申请(竞买人应确保在报名期内每日16:00前竞买保证金到账,资金来源须为自有资金)。

HD2026-3003号宗地竞买保证金为:人民币贰仟伍佰伍拾叁万元整。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禁止参加竞买:

1.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缴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的;

2.未按《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进行开发建设导致土地闲置的;

3.扰乱土地出让活动秩序,受到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警告或处罚的;

4.竞买人因债务原因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的;

5.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认定不具备竞买资格的。

七、竞得人资格审查

竞得人应在土地招拍挂交易成交后1个工作日内,将在交易系统打印的《竞得确认及资格审查通知书》《竞买申请书》、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拍卖文件规定的其他材料和竞买保证金交纳证明等资格审查材料原件的扫描件通过网络发送至青岛市黄岛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土地交易专用邮箱tudijiaoyi@163.com,同时将纸质版报送至青岛市黄岛区长江东路443号区自然资源局国土空间规划中心307房间办理资格审查手续。承办人对竞得人资格及相关证明材料进行审查,竞得人所提交纸质文件与扫描件不一致或材料内容虚假以及存在其他不符合本公告要求未通过审查的,撤销竞得人的竞得资格,没收5%的竞买保证金,出让入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竞得人未按规定提交纸质申请文件,或竞得人拒绝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撤销竞得人的竞

得资格,没收全部竞买保证金。竞价结果无效,出让入另行组织宗地网上交易活动。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承办人将在审核后,由出让入与竞得人签订《成交确认书》。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本次拍卖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入将按规定在《青岛日报》等相关媒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为准。竞买人竞买本次出让宗地所缴纳的资金须为企业自有资金。

九、出让入及联系方式

出让人: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长江东路443号

承办人: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黄岛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七墩山路77号青岛西海岸新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1031B

报名咨询:0532-68976507

宗地咨询:0532-88138287

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

2026年2月28日